

中国人权概论

李敬敏 刘绍龙
秀廷 熊福盛 主编
建明

四川大学出版社

中国人权概论

主 编：李敬敏 刘绍龙 郭秀廷
熊福盛 杨建明

副主编：（按姓氏笔划为序）

王林芳 刘苍劲 陈一兵
陈德全 杨德东 高 琦
徐仲伟 黄志勇

四川大学出版社

一九九二年·成都

(川) 新登字014号

责任编辑: 罗庆华

封面设计: 朱 杰

技术设计: 罗庆华

中 国 人 权 概 论

李敬敏 刘绍龙

郭秀廷 熊福盛 主编

杨建明

四川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成都市望江路29号)

中国科学技术情报研究所重庆分所印刷厂印刷

787×1092mm 1/32开本 10.25印张 220千字

1992年12月第1版 1992年12月第1次印刷

印数: 1—8500册

ISBN 7-5614-0743-2/D·75 定价: 5.45元

序 言

李敬敏

1991年11月1日，我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发表了题为《中国的人权状况》白皮书。这份长达4.5万字的文件以充分的事实为依据，全面阐述了中国关于人权问题的基本立场和基本政策，介绍了新中国建立后中国人权状况发生的根本变化，回答了国内外一切关心中国的人权问题而又对这个问题缺乏了解或产生过误解的人们的疑问，有助于他们客观而全面地观察中国的人权状况并得出正确的结论。1992年8月12日和1992年9月22日，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又分别发表了《中国改造罪犯的状况》和《西藏的主权归属与人权状况》两个白皮书。前者就“中国改造罪犯的基本原则”、“依法保障罪犯的权利”、“对罪犯的劳动改造”、“对罪犯的法制、道德、文化和技术教育”、“对罪犯的感化”、“对罪犯的依法文明管理”、“对罪犯的刑法执行”、“对刑满释放人员的就业安置与教育保护”等八个方面全面介绍了中国改造罪犯的情况。这有力地说明，在社会主义的中国，即使对于罪犯也依照有关法律保障了他们应有的权利，使他们在接受改造的过程中，逐步变成对社会有用的人。后者通过大量的事实揭露了旧西藏封建农奴制度的黑暗和残酷，指出旧西藏是世界上侵犯人权最为严重的地区之一。同时《西藏的主权归属与人权状况》还阐述了1959

年民主改革以后给西藏的人权状况带来的历史性变化，以无可辩驳的系统的统计资料说明，无论从人权的哪个方面来说，现在西藏的人权状况与民主改革前封建农奴制相比，都已有了天壤之别。不仅如此，这个“白皮书”还告诉人们，目前西藏正在推进改革开放，加速发展西藏地方经济，力争尽快缩短西藏与内地的差距。可以预料，西藏的人权状况将会随着西藏经济和文化教育事业的发展和不断推进而越来越好。

由此可见，以上三个以我国国务院新闻办公室名义向全世界公布的关于中国人权状况的“白皮书”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以政府名义全面系统地介绍我国人权状况、阐述政府在人权问题上的立场和观点的十分重要的文件。深入学习领会这些重要文件的主要内容与精神实质，对于进一步认识社会主义制度的优越性，增强民族的自尊心与自信心，回击某些西方舆论对我国人权现状的攻击，都是十分重要的。

写作《中国人权概论》一书的最初动因，就是在学习《中国人权状况》之后萌发的，接着是作者之间频繁的书信往来、聚会交谈、讨论提纲等等，最后在1992年秋定稿。本书作者中，一部分是高校、中专的校（院）系（处）两级的领导干部，另一部分是较长时期从事马列主义理论和从事思想政治教育的教师。由于职业的责任心和理论工作者的敏感，一方面感到人权问题是当今国内外的一个热点问题，作为领导干部和教育工作者，更应深入学习和认真领会以政府名义发表的这份材料翔实、内容丰富、观点正确的重要历史文件。应该看到围绕人权问题所引起的纷争绝不是孤立的，它和其他许多问题都是相互关联的。从这个角度看，“白皮书”的确为我们观察和辨析许多国内国际纷繁复杂的问题，提供了一个重要

的思想武器。另一方面，又觉得作为文件尽管它的篇幅已经不长，但就其所涉及的十分广泛的内容来看，它又是高度浓缩的，在材料的选取和使用上，只可能以一当十，取其精要。如果要对中国的人权问题进行更具体细微的了解，还必须以文件为依据，作一些专题性的研究，在材料和理论观点上作进一步的铺陈与展开。基于这样的考虑，大家认为，以“白皮书”为依据和指导，出版一本《中国人权概论》是社会所需，其价值是肯定无疑的。

我们基于对“白皮书”《中国权人权状况》的高度肯定，本书以“白皮书”的逻辑结构作为全书的基本框架。这样做的意图是，本书因此可作为“白皮书”的配套读物。对“白皮书”来说，本书带有一种演义和提供辅导资料的性质。当然，这仅是一方面。另一方面，我们又不是单纯的扩充和演义，对有些问题，我们有重要的拓展和延伸，比如关于马克思主义的人权理论，尽管“白皮书”是以此为核心和最高理论指导，但没有也没有必要对马克思主义的人权理论作系统的阐述。作为专著，也为使本书更具理论力度，我们安排了关于马克思主义人权理论的专章，专门阐述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权理论的基本内容，放在突出的位置上。

雅俗共赏是当今著述所追求的目标之一。本书的作者们，一方面想为广大读者，其中包括全日制大、中学校的学生、各级各类成人学校的学员、社会各界各阶层的人士，提供一种熔科学性与可读性为一炉，从中了解中国人权状况，学习社会主义人权理论的读物，为大、中学校的有关课程提供科学性资料性兼备的重要教学参考。说实话，如果没有较长期的积累，要用个人的力量去搜集如本书所包括的多方面的资

料，不说客观上要提供相当优越的条件，单就时间而论，没有一两年的功夫，恐怕是难以实现的。更何况，本书绝不仅仅是资料的搜集与分类梳理，而是经过分析与综合，将相关的材料被统帅到相关的论题中去，这本身就是一项繁难的科学研究工作。有少量的数据和材料曾两次以上分别出现，细心而内行的读者会知道，这是材料本身的多重属性与使用材料时的不同方位与角度造成的，不能简单地认为是重复。另一方面，本书作为专著，具有一定的学术性与专业性。虽然本书是以“白皮书”为依据，并且大体遵照了“白皮书”的体系构架，但又绝不是单纯的注释与解说，本书的不少章节对有关中国人权诸方面，进行了初步的探讨和研究。从这个意义上说，本书愿意作为人权问题研究的一砖一石，奉献在同行和专家面前以期引起讨论，并盼望得到批评。

本书统稿、审定完毕之时，正值党的十四大胜利召开。“十四大”号召我们要在贯彻执行党的基本路线中，围绕基本路线抓好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本书能在此时付梓是十分荣幸的，愿本书能够成为社会主义灿烂阳光下的一粒水珠。

目 录

序 言	(1)
绪 论	(1)
一、关于人权的产生和发展	(1)
二、关于中国人权	(5)
三、学习、研究中国人权的目的与意义	(11)
四、学习、研究中国人权问题的基本方法	(13)
第一章 马克思主义关于人权的基本思想	(17)
第一节 马克思主义人权思想的主要内容	(17)
一、马克思主义对资本主义人权观的彻底批判	(17)
二、人权是社会历史发展的必然产物	(21)
三、共产主义社会才能保证真正人权的全面实现	(23)
第二节 马克思主义人权思想的基本特点	(27)
一、马克思主义人权思想的理论基础是历史唯物主义	(27)
二、人权具有鲜明的阶级性	(29)
三、人权具有一定的限度和范围	(31)
第二章 中国人权的历史发展进程	(36)
第一节 旧中国人权的基本情况	(36)
一、奴隶制社会对人的迫害和镇压	(36)
二、封建社会对人性的摧残和专制统治	(38)
三、帝国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剥夺了近代中国人民的人权	(41)

第二节 中国人民争取基本人权的艰难斗争·····	(45)
一、劳苦大众为争取生存权而进行的反抗斗争·····	(45)
二、近代中国民族资产阶级争人权、求自由的尝试 与失败·····	(47)
三、新民主主义革命的胜利是建立中国人权的基本 条件·····	(50)
第三章 社会主义制度是建立中国人权的根本保证 ·····	(55)
第一节 建立中国人权的国情条件·····	(55)
一、建立中国人权的历史背景·····	(55)
二、建立中国人权的文化因素·····	(58)
三、建立中国人权的社会经济发展条件·····	(60)
第二节 社会主义制度与中国人权·····	(63)
一、社会主义制度是中国人权的基本保证·····	(63)
二、社会主义中国人权的显著特点·····	(66)
三、保障中国公民的基本人权是社会主义制度的根 本要求·····	(70)
第四章 生存权是中国人民的首要人权 ·····	(73)
第一节 争取国家的独立是争取中国人民生存权 的首要条件·····	(73)
一、人权首先是人民的生存权·····	(73)
二、争取生存权首先要争取国家的独立权·····	(74)
第二节 中国共产党争取和维护人民生存权利的历史 性成就·····	(78)
一、推翻了三座大山,实现了国家的独立和主权··	(78)
二、解决温饱,使中国人民享有了基本的生活保障	(79)
第五章 中国人民的政治权利 ·····	(87)

第一节	中国民主政治权利的实质是人民当家作主	(87)
一、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一切权力属于人民	(87)
二、	人民代表大会制度是保障人民行使管理国家政治、经济和社会事务权利的根本政治制度	(90)
三、	中国基层民主建设的内容和意义	(93)
第二节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是体现人民民主权利的一项基本政治制度	(97)
一、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制度的产生和发展	(97)
二、	共产党领导的多党合作与政治协商制度对发扬政治民主的重要作用	(100)
第三节	中国公民的自由权利	(104)
一、	中国公民有言论、出版、集会、结社、游行、示威的自由	(104)
二、	中国公民有批评、建议、申诉、控告、检举的自由	(106)
三、	中国公民的人身自由不受侵犯	(107)
四、	社会主义民主与法制的辩证关系	(109)
第六章	中国公民的经济、文化和社会权利	(113)
第一节	中国公民的经济权利	(113)
一、	中国社会主义经济制度的基础是生产资料公有制	(113)
二、	中国公民享有的经济权利	(118)
三、	各尽所能，按劳分配为主的分配制度是实现经济权利的基本体现	(121)
第二节	中国公民享有广泛的文化和社会权利	(123)
一、	中国公民的文化权利	(123)
二、	国家保护公民的知识产权	(124)
三、	中国公民享有广泛的社会权利	(127)

第七章 中国公民享有广泛的受教育的权利.....(130)

第一节 中国公民享有受教育权利的条件和意义.....(130)

- 一、受教育的权利是人的全面自由发展的重要前提(130)
- 二、新中国教育事业的发展为全国人民享有受教育的权利创造了条件.....(134)
- 三、中国公民享有平等地受教育的权利.....(138)

第二节 中国公民享有受教育权利的基本内容和法规.....(139)

- 一、义务教育法是青少年受教育权利的基本保证.....(139)
- 二、积极发展我国公民接受高等教育、继续教育、职业教育、特殊教育的权利.....(143)
- 三、国家特别重视和维护中国留学生的受教育权利(148)

第八章 中国妇女、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保障.....(151)

第一节 中国妇女的权利保障.....(151)

- 一、妇女权利的宪法规定.....(151)
- 二、国家特别重视保护妇女的婚姻自主权.....(156)
- 三、国家重视对女职工的劳动保护.....(158)
- 四、国家对损害妇女权利的罪犯实行严厉打击.....(161)

第二节 中国儿童和青少年的权利保障.....(163)

- 一、国家制定了保护儿童和青少年的专门法律、法规.....(163)
- 二、国家对儿童、青少年健康状况的重视.....(166)
- 三、国家对儿童、青少年受教育权利的重视.....(169)

第九章 中国司法中的人权保障.....(172)

第一节 中国法律维护和保障人权.....(172)

- 一、中国宪法保护公民的基本权利.....(172)
- 二、中国公民在法律上一律平等.....(174)

三、中国法律规定的司法原则·····	(176)
第二节 中国刑事诉讼中保护人权的严格规定 ·····	(178)
一、关于拘留和逮捕·····	(178)
二、关于搜查取证·····	(180)
三、关于起诉和审判·····	(181)
四、中国没有“政治犯”·····	(184)
第三节 中国严格保障罪犯的人权·····	(186)
一、对罪犯的刑罚执行·····	(186)
二、对罪犯应有权利的保护·····	(187)
三、对罪犯的劳动改造·····	(190)
第十章 中国公民的劳动权利 ·····	(194)
第一节 广泛的就业是享有劳动权利的直接体现 ·····	(194)
一、旧中国人民劳动权利没有保障·····	(194)
二、新中国劳动人民劳动权利的基本保证·····	(197)
三、大、中专毕业生的劳动权利有充分保障·····	(201)
第二节 中国公民劳动权利的基本规定·····	(203)
一、国家保证每个劳动者及其家庭的基本生活·····	(203)
二、国家重视劳动法制建设·····	(205)
三、职工参与企业管理的权利·····	(206)
四、中国职工的劳动保护·····	(208)
五、怎样认识资本主义国家的“福利政策”·····	(210)
第十一章 中国公民的宗教信仰自由权利 ·····	(214)
第一节 国家保护正常的宗教活动·····	(214)
一、国家和政府对宗教的态度和政策·····	(214)
二、各级政府认真保护宗教界的合法权益·····	(217)
三、坚持独立自主自办宗教的原则·····	(221)

第二节 中国公民享有宗教信仰自由权利	(225)
一、宗教信仰自由是公民的基本权利之一	(225)
二、中国各宗教、教派和教民之间一律平等	(228)
第十二章 中国少数民族的权利	(232)
第一节 国家对少数民族的特殊扶持政策	(232)
一、国家禁止对少数民族的歧视和压迫	(232)
二、国家维护和发展各民族的平等、团结、互助关系	(235)
三、国家对少数民族地区的经济和社会发展实行特殊照顾	(237)
第二节 保障少数民族的政治、文化权利	(242)
一、少数民族自己管理本民族的内部事务	(242)
二、少数民族参与行使国家和地方权力的权利受到特殊保障	(246)
三、重视维护和发展各少数民族的优秀传统文化	(249)
第十三章 中国残疾人的人权保护	(253)
第一节 中国政府高度重视残疾人的人权问题	(253)
一、中国残疾人的基本状况	(253)
二、国家帮助残疾人恢复和补偿功能	(255)
三、国家通过立法形式来确保残疾人的公民权利,对残疾人实行特殊扶助和保障	(257)
第二节 中国保障残疾人的政治经济权利	(262)
一、残疾人同健康人享有同样的公民权利	(262)
二、国家保障残疾人受教育的权利和劳动就业的权利	(264)
三、国家保障残疾人享有平等的文化权利	(267)
第十四章 计划生育是中国基本人权实现的保障	(269)

第一节 计划生育的国情条件和根本目的·····	(269)
一、中国人口过快增长带来的严重问题·····	(269)
二、控制人口增长必须实行计划生育·····	(273)
三、计划生育的根本目的,是维护人民享有更好的生活权利·····	(275)
第二节 计划生育与人权保障·····	(279)
一、中国计划生育的基本政策·····	(279)
二、中国计划生育的基本原则·····	(282)
三、计划生育是保障中国人权的重要条件·····	(285)
四、驳“计划生育违反人权”的论调·····	(287)
第十五章 中国积极参与国际人权活动·····	(291)
第一节 中国参与国际人权活动的基本原则·····	(291)
一、中国承认和尊重联合国宪章保护和促进人权的宗旨·····	(291)
二、中国坚决反对任何国家借口人权问题干涉别国内政·····	(293)
三、中国主张需由国内立法对人权制度予以确认和保护·····	(297)
四、中国主张国际人权合作应相互理解,求同存异·····	(299)
第二节 中国参与国际人权活动的主要贡献·····	(303)
一、中国积极参与联合国人权领域的活动·····	(303)
二、中国政府认真履行自己所承担的国际人权义务·····	(305)
三、中国坚决反对霸权主义、种族主义等粗暴侵犯人权的行为·····	(308)
后记·····	(311)

绪 论

“享有充分的人权，是长期以来人类追求的理想”。①自从人类社会树起“人权”这面伟大的旗帜之后，多少年来，世界各国人民无不通过各种不同的途径和各自不同的方式，在为争取人权的获得、发展，以及人权的实现与完善进行着英勇不屈的斗争。同时，近年来，在国际政治斗争领域，人权问题也是一个十分尖锐复杂的问题。西方资本主义总是不断地利用人权问题大作文章，企图达到他们干涉别国内政、实现在国际战略中谋取自己特殊利益的目的。因此，正确认识人权问题的实质，对于彻底揭露西方资产阶级人权理论的虚伪性，正确理解我国在人权问题上的基本立场和基本观点，全面了解我国的人权状况，从而在国内人权的发展和国际人权斗争的实践中建设和发展马克思主义的人权理论体系，都是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的。

一、关于人权的产生和发展

所谓“人权”，即指作为社会成员的人所应享有的基本权利。人，不仅具有自然的属性，而且具有社会的属性，因此，从这个意义上说，人不仅有作为自然的人的权利，更应该有作为社会成员的人的各种权利。由于社会的发展总是存在着差异和变化，因此，在不同的社会，不同的历史发展时期，以及不同的社会地域范围内，不同的个人，不同的集体，以

至不同的国家的人所享有的这种权利，又往往是有明显的区别的。

人权，作为社会成员的人的权利，它是随着人类社会的发展历史地产生的。

人权作为一种思想的萌芽，在原始社会就已经开始出现，只不过由于当时社会生产力的极度低下和道德的约束，使人们在同一氏族公社里自然地享有一种平等的权利。“在氏族制度内部，权利和义务之间还没有任何差别”。②“它的全体成员都是自由人，都有相互保卫自由的义务；在个人权利方面平等，不论酋长和军事首领都不能要求任何优越权”。③

随着社会生产力的发展，剩余产品和私有制的出现，原始公社逐步瓦解，其中逐渐占有生产资料的奴隶主占据了各种特权；而作为奴隶，不仅失去了应得的财产，而且任其被奴隶主买卖、奴役和屠杀，成为没有任何人身自由与权利的“会说话的工具”。这时，作为奴隶，也很自然地在思想上产生一种希望作人的平等和财产分配的均等等方面的要求。到奴隶社会后期，古希腊罗马时代的柏拉图，亚里士多德和西塞罗等人，一方面从维护奴隶主的利益出发，一方面也从人的自然发展出发，提出了“使用理性可以发现自然法和正义”，以及所谓人的“普通化”、“均等化”等主张，他们认为每个人都有天赋的理性，这是作为人的一种自然法则。但是柏拉图等人的这种思想，在实践上也只不过是一种“理想国”。在当时的奴隶与奴隶主阶级异常对立的情况下，实际上只不过在一定程度上为奴隶主的特权加上了一块遮羞布而已。

封建社会生产力的发展，使广大农民从作为“会说话的工

具”的奴隶状态下解脱出来，具有了作为人的一定人身自由权利，也拥有了一定的生产工具和其他的一些财产权利。但是，由封建地主阶级所世袭的等级制度和所享有的各种特权，仍然使广大农民在很大程度上失去了自己应得的基本权利，特别是在中世纪的欧洲所奉行的神权与王权，从根本上却鄙视和践踏了人的本性，否定了作为社会的人，特别是广大农民和社会下层市民的各种权利，“总的来说就是轻视人，蔑视人，使人不成其为人。”④

到了14世纪初叶，由于社会生产力的更快发展，首先是标志着“封建中世纪终结和现代资本主义纪元开端”⑤的伟大人物但丁，向封建制的神权和王权发起了进攻，响亮地喊出了“帝国的基石则是人权”⑥的口召。随后到16世纪，荷兰的格劳秀斯、斯宾诺莎提出了人的自由观和自然权利观的问题；英国的霍布斯又在此基础上提出了个人自由权的问题，而约翰·利尔本终于第一次响亮地喊出了“天赋人权”的口号。但是真正对“天赋人权”思想从理论上贡献最大的还是英国资产阶级的思想家约翰·洛克。他在《论政府》等著述中系统地论述了“天赋人权”的基本原则，并提出了由此而派生的人的其他一系列权利。洛克的这一思想，后来经过被恩格斯称为“伟大的启蒙学者”卢梭等人的发展与实践，终于使资产阶级的人权理论发展到了一个比较成熟的阶段。18世纪后期的美国独立战争，产生了以人权思想为基础的，被马克思称为人类历史上“第一个人权宣言”的美国《独立宣言》，随后法国资产阶级产生了《人权与公民权宣言》，在此基础上美国和法国分别制订的《人权法案》和《一七九三年宪法》第一次以法律的形式肯定了公民所享有的不可剥夺、不可转让的有关生命、